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16-103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锦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讨论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珠海横琴中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参与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横琴中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与信达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共同发起设立并购基金进行投资管理等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

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全资子公司拟参与设立的并购基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全资子公司拟参与设立并购基金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基金具体方案、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聘请有关中介机构、签署《合伙协议》、《经营协议》和其他有关协议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审计单位的议案》

经审计委员会商议, 提议董事会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出具审计报告。

独立董事已就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0 日